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SZYJ-2025-01

采购项目名称: 榆林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采购执法装备项目

采 购 人: 榆林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

供 应 商: 陕西数智云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签 署 日 期: 2025 年 12 月 9 日

2025 年 12 月 9 日



采购人（全称）：榆林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

供应商（全称）：陕西数智云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榆林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采购执法装备项目；
2. 项目地点：陕西省榆林市兴达路榆中小区南侧；
3. 项目内容：榆林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执法装备采购。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本合同文本
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3. 中标通知书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备忘录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大写）：肆拾肆万柒仟伍佰元整（¥447500）。

合同单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供应商（成交人）提供服务所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四、结算方式：

(1) 结算单位：由采购人以人民币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发票给采购人。

(2) 付款方式

-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肆拾肆万柒仟伍佰元整（¥447,500.00）。全部价款按以下节点分期支付：
- 到货验收付款：本合同签订生效后，供应商按约定发货。全部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并经采购人签收后3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款的80%，即人民币叁拾伍万捌仟元整（¥358,000.00）。
- 最终验收付款：全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经采购人书面验收合格后3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款的20%，即人民币捌万玖仟伍佰元整（¥89,500.00）。
- 支付前提：供应商应在上述每次付款条件成就后、采购人付款前，向采购人开具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采购人在收到对应发票后，按约定时限支付相应款项。

五、期限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15日之内。

六、双方承诺

1. 供应商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采购人向供应商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七、内容及要求：

本合同采购内容及性能要求如下：

序号	品牌	产品名称	型号及配置	性能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警翼	4G 执法记录仪	G7-64G	CPU MT6761, 64 位 4 核, 主频 2.0GHz 外观尺寸	台	100	3050	305000	

				82.9mm*55.2mm*30.1mm 重量 187g（含背夹） 防护等级 IP68（水深 1 米，持续 2h） 可在水中更换电池 防摔高度 2 米 30 次 按键 7 颗实体按键（电源键、M 键、录音键、重点标记键、拍照键、录像键，PTT 键） 使用环境 温度-30℃至 50℃ 湿度小于 90% 视频输入 主摄像头 1920*1080/1280*720/848*480 分辨率，30 帧 水平视场角 所有分辨率下 110° 编码格式 H.264 畸变 小于 15% 充电时间 小于 2.5 小时 开机时间 25.5 秒 电池 3450mAh，可拆卸电池 续航时间 ≥9 小时（1080P 条件下，单块电池） 其他功能 语音操控、语音对讲、视频通话、人脸识别、车牌识别、远程升级、集群对讲、视频会商、照片回传、一键告警					
2	警翼	桌面式采集工作站	S2 (12 采集口 /4T)	触摸屏 18.5 寸电容触摸屏 显示屏分辨率 1920*1080 主板 5205U 芯片 CPU Intel 5205U / 1.90GHz 内存 1* 4GB DDR4 2400MHz 内存 USB 口 板载 2*USB3.0，2*USB2.0，插针 6*USB3.0，6*USB2.0 机械硬盘 标配 1*4T 硬盘位 2*3.5 英寸盘位。 电源 长城 150W 电源	台	6	11300	67800	

				电源特性 额定电压 AC 220V 50~60Hz, 支持宽压 范围 100-120V 或 200-240V 过载保护 过压保护, 过流 保护, 短路保护, 过温保 护 采集充电接口 TYPE-C(可选 Mini USB) 接口 12 个, 充电电流 480mA~1A 调试接口 2*USB3.0 调试 口 网口 1*RJ45 千兆网络接 口 电源接口 1*220V 电源接 口 数据采集速率 单端口 $\geq$ 12MB/s					
3	警 翼	立式 采集工 作站	新 S5 (25 采 集口 /8T)	屏幕 19 寸工业电容触摸 屏 屏幕分辨率 1280 $\times$ 1024 型号 H/Q270 芯片组 Intel H/Q270 芯 片组, 支持 LGA 1151, 支 持 Intel I 系列第 6 代处 理器 CPU Intel 双核 CPU, 主 频 2.8GHz 内存 4GB DDR4 2133/2400 MHz 系统盘 标配 128G 固态盘 硬盘 最大支持单个 16T 硬盘 采集充电接口 USB 3.0 $\times$ 25, 伸缩式 USB 数据线 充电电流 $\geq$ 800mA 调试接口 USB 调试口 $\times$ 2 网口 Intel RJ45 千兆网 络接口 电源接口 机箱电源 220V 接口 可靠性 MTBF $\geq$ 10000h 工作温度 -10 $^{\circ}$ C~50 $^{\circ}$ C 表	台	1	29500	29500	

				面空气流动 存储温度 -20℃~60℃ 存储湿度 95% @40℃，无凝露 尺寸 380mm×470mm×1650mm 材料 工业冷轧钢板 重量 57kg（标配）					
4	警翼	移动视音频综合管理平台	移动视音频实时指挥调度系 7.1	应急调度 集警员管理、群组管理、监听群组（无感监听）、电子地图、区域管理、电子栅栏、视音频呼叫、TTS 语音播报、SOS 告警管理、人脸比对、车牌比对等子功能于一体，提高调度指挥时的信息分析与处理效率。 集群对讲 平台最多支持与 2000 台记录仪在同一个频道进行集群对讲；指挥中心和持有警翼传输型记录仪的执法人员可以进入多个频道参与对讲，也可以无感监听或屏蔽静音多个频道的对讲通话；在对讲过程中，指挥中心具有优先讲话权，可以随时抢断其他成员的讲话；通过频道内成员列表，指挥中心可以实时查看执法人员的在线情况和设备信息。 群组管理 平台可根据单位信息自动创建固定群组，也可以根据指挥调度需要，用地图框选、手动勾选的形式自定义选择警员，并创建临时群组；指挥人员对群组发起语音对讲后，可以对群组对讲进行静音或无感监听等操作；根据实际情况，指挥人员可以为临时群组继续添加或删除成员。同一个	套	1	45200	45200	

			群组，最多支持 2000 台记录仪对讲。 录像回放 平台向执法人员发起视频呼叫时，系统会自动保存视频到平台存储中心，相关人员可以在视频呼叫结束后回放查看视频，并对相关视频进行下载、标注等操作。 历史轨迹 平台支持实时跟踪记录执法人员的 GPS 位置，指挥人员可以根据需要，以 1、2、4 倍速的播放形式，回放查看特定时间内执法人员的历史运动轨迹。 消息推送 支持通过平台发送文字内容，执法人员无需点击记录仪查看，记录仪端自动将文字转换为语音进行播报。 告警历史 传输型记录仪（例如 G6、G7 等）主动发起 SOS 时，平台会自动接收 SOS 记录仪上报的各项信息（时间、地点、警员、位置等），并直接与 SOS 记录仪建立实时图传通道，同时将该告警信号同步推送至 SOS 记录仪联动半径范围内的警员（联动半径可在平台自定义设置）；指挥人员可以按照单位、人员、时间范围等多维度查询告警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记录仪 SOS 告警、记录仪关机、记录仪主动切断与平台视频对讲。					
		移动视音频数据管理系统 7.1	用于实现对采集站上传的视音频数据进行管理、应用等数据管理功能的系统。 语音备注、语音识别+敏感					

				词识别、自动/手工关联业务数据、H. 265 视频播放；大数据看板，各类数据自动归档、统计，支持 Excel 导出；支持各类平台对接；支持 H. 265 视频播放器/语音识别+敏感词识别/支持省市县多级架构组网模式；支持分布/集中/混合三种存储配置；支持 Linux CentOS 系统。					
总计								447500	

八、项目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九、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

十、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保证投标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供应商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十一、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二、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十三、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四、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

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五、验收

1. 验收组织：本项目由采购人负责组织最终验收，可根据需要邀请相关技术专家、采购代理机构等单位共同参与。
2. 验收标准：验收应以本合同约定、采购谈判文件及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所有技术要求、功能规格、配置清单及服务承诺为依据。
3. 修改与重新验收：若验收过程中提出合理修改意见，供应商应免费并无条件地根据意见及实际情况，对相关设备、系统或服务进行修正、调整，直至满足要求，并重新提交验收采购人。
4. 验收费用：本项目验收所涉及的第三方检测、专家评审等相关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十六、其他

1. **质量与技术标准和产品包装**：产品的质量技术标准为产品制造商制定的质量技术标准。质保服务期为12个月。采购人不得对本合同项下的产品进行包括但不限于私自拆卸、解剖、改装、更新等行为。
2. **包装、验收及异议的提出**：货物有原厂包装的，按原厂包装标准；没有原厂包装的，按供应商包装标准进行包装，采购人发现收到的货物与合同约定的不符，应在货物到达之后3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提出书面异议，供应商在收到异议后应在合理期间内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协助采购人解决，直至验收合格。采购人逾期未提出异议的，视为产品验收合格。

3. 云服务器

- 1) **免费服务期**：为保障本合同项下执法设备能正常投入使用，供应商承诺自设备到货采购方签收之日起，为采购方免费提供为期12个月的云服务器使用服务。该服务应确保设备功能完整、数据传输稳定及数据存储安全。

- 2) 后续服务与费用：上述免费服务期届满后，如采购方需要供应商继续提供云服务器使用服务，双方应最迟于服务期届满前30日，参照届时市场公允价格及服务标准，就后续服务期限、具体费用及支付方式等内容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 3) 甲方自行采购权：免费服务期届满后，甲方亦有权自行选择其他云服务提供商或自建服务器。在此情况下，乙方应在甲方提出书面要求后的合理期限内，提供必要的技术接口、数据迁移支持及操作指引，以确保服务平稳过渡，且不得对此设置任何技术或商业障碍。相关配合工作所产生的合理成本，由双方另行协商承担方式。
- 4) 数据安全与保密：无论服务由何方提供，双方均须遵守国家关于数据安全、个人信息保护及执法数据保密的相关法律法规。服务终止或切换时，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彻底删除其服务器上存储的与甲方相关的全部执法数据，并提供数据销毁证明。

十七、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5 年 12 月 9 日。
 2. 订立地点：陕西省榆林市兴达路榆中小区南侧。
 3. 本合同一式 六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三 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采购人：(盖章) 榆林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

地 址：陕西省榆林市兴达路榆中小区南侧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人：
(签字)

开 户 银 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榆林建业大道支行

账 号： 103313063625

国税纳税人识 12610800MB2431517U
别号：

供应商：(盖章) 陕西数智云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兴达路秦创原大厦三楼众创空间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人：
(签字)

开 户 银 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高新区支行

账 号： 26091501040041706

国税纳税人识 91610893MAK13R1E5T
别号：



